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6-066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刘巧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刘巧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巧先生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刘巧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的相关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刘巧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90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渠道运营事业部总经理、职工代表董事。2013年7月-2024年10月历任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集成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生活椅类产品经营部总经理。

刘巧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规定中不得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6-067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3日在永康市哈尔斯路1号印象展厅3楼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因情况特殊，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董事吕丽珍女士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吕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人员组成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吕强	吴子富、欧阳波、文宗瑜、蔡海静
审计委员会	蔡海静	张旭勇、文宗瑜、刘巧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文宗瑜	蔡海静、张旭勇、吴子富、欧阳波
提名委员会	张旭勇	文宗瑜、吴子富

上述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独立董事任期还需同时满足连续任职不得超过6年的规定。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续聘吴子富先生为公司总裁；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续聘欧阳波先生、吴兴先生、张建闻先生、孙玉来先生、吕丽珍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3）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续聘邵巧蓉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

（4）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续聘吴汝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董事长吕强先生、总裁吴子富先生分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续聘吴子富先生为公司总裁，续聘欧阳波先生、吴兴先生、张建闻先生、孙玉来先生、吕丽珍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续聘吴汝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邵巧蓉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孔令璇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叶长丰先生为公司内审中心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修订《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全文。

二、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6-068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董事长：吕强先生；

非独立董事：吕强先生、吴子富先生、欧阳波先生、吕丽珍女士、刘巧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蔡海静女士、张旭勇先生、文宗瑜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及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且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以上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的不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吕强先生、吴子富先生、欧阳波先生、文宗瑜先生、蔡海静女士，其中董事吕强先生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蔡海静女士、张旭勇先生、文宗瑜先生、刘巧先生，其中独立董事蔡海静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委员：张旭勇先生、文宗瑜先生、吴子富先生，其中独立董事张旭勇先生为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文宗瑜先生、蔡海静女士、张旭勇先生、吴子富先生、欧阳波先生，其中独立董事文宗瑜先生为主任委员。

上述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裁：吴子富先生

副总裁：欧阳波先生、吴兴先生、张建闻先生、孙玉来先生、吕丽珍女士

首席财务官：邵巧蓉女士

董事会秘书：吴汝来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孔令璇女士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办公电话：0571-86978641

办公传真：0571-86978623

办公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高德置地广场A3幢26层

办公邮箱：zqb@haers.com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吴汝来先生、孔令璇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情况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叶长丰先生。

叶长丰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五、其他说明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立后，刘巧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吴汝来先生不再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公司对吴汝来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附件：

一、董事长吕强先生、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董事长吕强先生及部分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职工代表董事刘巧先生的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吴子富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6年生，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董事、总裁。2006年2月至2018年8月，历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8年9月至2021年5月，任顾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裁、董事。

截至8月31日，吴子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吕丽珍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75年生，研究生结业，助理会计师，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2000年至2003年担任浙江哈尔斯工贸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3年至2008年8月担任浙江哈尔斯工贸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8年8月至2017年9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2月至2014年8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2013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8月31日，吕丽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1,936,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2%，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欧阳波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吕丽珍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欧阳波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3年生，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1997年2月至2008年8月，先后担任浙江哈尔斯工贸有限公司销售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2008年4月至11月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2年10月至2013年3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10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8月31日，欧阳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41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吕丽珍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欧阳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吴兴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5年生，硕士。现任公司副总裁。1999年5月至2004年8月历任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2005年9月至2008年7月任浙江盾安精工集团制造部长；2008年8月至2010年9月任浙江盾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0年10月至2012年8月任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工厂厂长；2012年8月至2013年11月任盾安(芜湖)中元自控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盾安环境制冷配件事业部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盾安环境制冷配件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8月31日，吴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建闻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80年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副总裁。2005年8月入职海尔集团电器产业大学有限公司，历任运营经理、大客户经理；2009年11月加入顾家集团，历任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国际事业部战略执行管理中心总监、欧洲区总监，顾家集团董事长助理、集团战略发展中心副总经理、国际业务发展中心总经理、顾家集团副总裁。

截至8月31日，张建闻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孙玉来先生：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2001年7月至2017年7月之间，历任苏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上海伽玛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法维莱交通车辆设备有限公司、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质量主管、质量经理、生产运营经理等职务。2017年7月至2019年2月，担任盾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热工与工控事业部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6年3月，历任佐帕斯工业中国区杭州佐帕斯工业有限公司生产运营总监，嘉兴佐帕斯工业有限公司厂长、生产运营总监等职务；2026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8月31日，孙玉来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邵巧蓉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81年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顾家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6年8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与证券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首席财务官。

截至8月31日，邵巧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吴汝来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4年生，硕士，党员，正高级会计师、国际会计师(全权会员AAIA资格)、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中级税务经济师，具备董事会秘书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浙江省优秀总会计师、浙江省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于1997年5月至2018年9月期间，历任浙江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多个财务关键岗位、合肥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销售运作财务控制经理、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集团财务运作经理及战略规划经理、海南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分管桶装水业务)、中粮酒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中国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兼多个财务关键岗位、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等。2019年1月至2026年8月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2020年9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公司董事，2025年11月至2026年9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8月31日，吴汝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3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其他人员简历

叶长丰先生：汉族，1982年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审计师，现任公司内审中心总监。曾在浙江爱仕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内部审计工作；2013年10月加入公司至今一直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叶长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孔令璇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9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和君集团有限公司咨询师、顾家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公司投资与证券管理中心证券事务代表。

孔令璇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孔令璇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6-043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4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4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7层)。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凯先生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 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53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42,712,706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2908%。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为239,445,287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214%；参加本次股东会通过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共451人，代表股份3,267,4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93%；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共452人，代表股份5,733,1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9990%。

9.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42,071,487	99.7358%	566,819	0.2335%	74,400	0.0307%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091,899	88.8156%	566,819	9.8867%	74,400	1.2977%	0	0	

表决结果：以普通决议形式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
2. 见证律师姓名：杨芃、仵江星蔓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6-047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9月2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09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9月16日。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09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7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议案披露情况：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09月0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 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年09月20日(9:00--11:30,14:30--17:00)
2.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7层)

联系人：董洁

电话：029-82065865

传真：029-82065899

3.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提供的手续同上述内容一致。

4. 本次股东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721”，投票简称：“饮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9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9月22日9:15，结束时间为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托参加会议名称：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6-044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9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马凯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大业食品有限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及流动资金周转的需求，拟分别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各1,000万元，期限均为1年。同意公司为西安大业食品有限公司上述两笔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 审议《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风险管控体系，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拟为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责任险投保、理赔等相关事宜。

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被保险人范畴，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9月7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各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规定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因2026年9月7日为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将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5613	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s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A
	019495	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s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C
	005614	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s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美钞
	005615	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s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美汇
2	003629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人民币A
	019512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人民币C
	003630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美元现钞
	003631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美元现汇
3	378546	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19578	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
4	017970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人民币A
	020512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人民币C
	017971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美元现汇
	017972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美元现钞

二、特别提示

1、各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本公告涉及的基金将于2026年9月8日起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各基金若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ST太重　公告编号：2026-036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7日(星期一)至9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tyhi@tz.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发布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王省林先生、独立董事席文圣先生、财务总监段志红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晓强先生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将出席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4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